

111 年金門縣「中小學教育人員資通安全教育訓練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依「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新北市教育局 110 年 4 月 27 日新北教研資字第 1100758158 號函辦理。
- 三、111 年度金門縣教育網路中心維運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貫徹資訊安全管理標準，符合教育部及相關法令要求。
- 二、依「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」規定，公務機關每人每年應接受 3 小時以上之資通安全通識教育訓練，特辦理此教育訓練。
- 三、加強國中小學校園網路維護管理機制。
- 四、適時提醒公務同仁避免使用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，以強化資通安全意識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四、承辦單位：金門縣教育網路中心。

肆、研習對象：金門縣各中小學教職員。

伍、研習地點：線上視訊方式。

陸、研習內容：

研習場次	研習時程		研習主題	研習講師	線上課程連結
1	111/02/21 (星期一)		探討校園看不到的網路安全風險。	亞洲大學 陳偉嵩組長	https://meet.google.com/gfp-znmy-dfh
2	111/02/24 (星期四)	13:00-16:00	1. 資訊安全基礎認知。 2. 數位網路與資安宣導。 3. 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管理實務分享。	義守大學 智慧網路科技學系 楊吳泉主任	https://meet.google.com/xfp-pjqk-tak

九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。

- 一、2/21 課程代碼：3349329。
- 二、2/24 課程代碼：3349333。

十、附則：

- 一、全程參與之教師，由承辦單位核發該課程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- 二、本計畫中 2 月 21 日所需費用由協辦單位相關經費支應，2 月 24 日所需費用由承辦單位相關經費支應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本府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